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7年7月24日下午14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会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玉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2名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被授予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合计授予 2 名激励对象 54.23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三全食品股份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7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